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25-023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榕基软件	股票代码	0024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孝敬	陈晓华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高新大道89号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高新大道89号	
电话	0591-83517761	0591-87303649	
电子信箱	wanxiaoxing@rongji.com	chenhw@rongj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5,940,322.76	236,803,843.13	-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389,264.13	-24,411,092.47	-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123,460.93	-28,047,870.57	-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90,629.98	50,818,292.13	-97.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4	-0.0392	-8.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4	-0.0392	-8.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	-1.66%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81,566,669.71	2,526,128,008.70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72,422,724.61	1,400,097,618.42	-1.9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4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峰	境内自然人	17.22%	107,140,740.00	80,355,555.00	不适用 0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灵活配置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6,180,000.00	0.00	不适用 0
赵坚	境内自然人	0.83%	5,150,000.00	3,862,500.0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国泰君安私募量化策略FOF262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君安君享380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9%	4,900,000.00	0.00	不适用 0
陈明平	境内自然人	0.72%	4,506,146.00	3,379,609.00	不适用 0
侯伟	境内自然人	0.49%	3,050,023.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2,064,700.00	0.00	不适用 0
孙剑坤	境内自然人	0.28%	1,718,800.00	0.0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24%	1,465,108.00	0.0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3%	1,430,377.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灵活配置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参与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160,500股;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国泰君安私募量化策略FOF262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君安君享380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900,000股;陈明平参与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719,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鲁峰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25-022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已于2025年8月11日以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

2.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会议由董事长鲁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部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25-021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于2025年8月11日以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

2.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仁银先生主持。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25-025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面临不可抗力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合同各方均具备相应的合同履行能力。

2、本合同履行对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业绩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一、前期披露情况

2012年6月20日,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榕基软件")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闽南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闽南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南榕基")拟使用超募资金10,000万元和自有资金竞买郑州金水区科教新城土地使用权,如有项目用款余额,将用于建设科研、商务办公等生产经营性建筑物项目,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闽南榕基管理层办理土地竞拍及转让手续。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子公司闽南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31)。

2015年11月13日,闽南榕基参与了在河南省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土地交易大厅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以总价人民币17,417万元竞得编号为郑政出【2015】70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同时公司与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签署了《成交确认书》,确认闽南榕基为上述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得人。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关于子公司取得国有土地成交确认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7)。

2024年12月11日,闽南榕基与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条款》,调整本合同项下宗地建设项目开工时间和竣工时间为:开工时间为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起30日之内,至迟不得超过2024年9月10日;竣工时间为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之日起2年半内,至迟不得超过2027年3月10日,其它约定继续按原合同执行。2025年7月9日,闽南榕基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二、合同签署概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推进公司软件研发需要,榕基软件全资子公司闽南榕基拟与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五局")签订《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亿贰仟伍佰陆拾玖万玖仟柒佰零叁元贰角柒分(125,699,703.27元)。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的议案》。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闽南榕基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签署该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均由公司承担。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合同签订进展,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履行相应决策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

三、协议双方情况介绍

1.发包人信息

公司名称:闽南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586038718K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聚赏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1-11-17

企业地址:郑州市经三路68号1号楼17层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销售及平面设计;硬件及耗材、办公设备租赁、销售;网络技术咨询服务;办公自动化产品销售及服务;房地产开发、销售与租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承包人信息

公司名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83764483Y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田卫国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成立日期:1981-04-08

企业地址: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158号

经营范围:承接建筑工程、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承担房屋建筑、机电安装、钢结构、道路桥梁、隧道、地基基础、起重设备安装、建筑装修装饰、环保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高等级公路路基、公路路面的施工;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市政行业、公路行业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建设工程勘察;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爆破作业;提供建设工程和技术的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关联情况:发包人与承包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4.交易情况:发包人与承包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未发生类似业务交易。

5.履约能力分析:

中建五局创立于1965年,是世界500强第9位一一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骨干企业,以房屋建筑施工、基础设施建造、投资与房地产开发为主营业务,拥有房建、市政、公路"三特三甲"资质,总资产超1,500亿元,员工约45万人,工期控制能力行业领先,为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实体,具备履约的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合同主要内容

(一)工程概况

河南榕基软件园一期项目,位于郑州市金水科教园区鸿发路北、鸿苑路西,项目总建筑面积约61,542平方米(1-4#楼及其地下室)。

工程名称:河南榕基软件园一期。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施工现场条件及周边环境:三通一平已完成,具备进场条件。

(二)工程承包的范围和方式

1、工程承包范围:

(1)承包人负责图纸范围内建筑、安装工程(除发包人另行分包外)。

(2)材料设备供应方式参照《材料设备供应方式一览表》。

(3)不包括甲供材料设备的采购及运输,但包括其转运、验收、检测及保管、资料编制。

2、工程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转包或分包合同范围内的工程。

(三)合同工期

本工程合同工期1,033日历天,其中各重要节点完成时间要求如下:

1.结构±0.00:开工后270日历天;

2.2#楼主体结构封顶:单栋开工后120日历天;

3.标段一初验:标段一最早开工时间后750日历天;

4.标段一五大主体竣工验收:标段一最早开工时间后790日历天。

5.1#、3#、4#楼主体结构封顶:单栋2层开工后100日历天;

6.标段二初验:标段二最早开工时间后546日历天;

7.标段二五大主体竣工验收:标段二最早开工时间后576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上所注明的开工日期为准,发包人不承担计划开工日期与实际开工日期之间所发生的任何费用和损失。除合同明确约定外,发包人所确定楼栋开工时间的延后并不涉及费用及工期的索赔,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及索赔要求。总工期指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至该工程经质检站参与的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验收报告(含质量监督报告)之日止(由承包人负责管理,发包人专业分包的工程工期自合在本合同总工期内。承包方施工范围内有专业工程需其他相应政府部门验收的,以最迟完成验收并取得相应验收证明文件之日作为承包方合同完工日期)。

以上工期是承包人在充分考虑包含了节假日、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大风、高地温天气、停水、停电、以及政府规定的高考、中考、及政府强制要求停工(如为保证空气质量达标要求、政府大型活动等因素的停工)等因素(不可抗力除外)。因政府因素导致的普遍性的停工(指本项目所在城区区域内所有在建工地均无差别停工)在发包人核实情况后,可对工期进行适当延迟,承包人需报工期签证手续进行审批。此类非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停工导致的一切开销或损失由承包人自行负责,承包人不得提出费用索赔。工程进度与计划不相符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监理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发包人、监理确认后执行。承包人编制总的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应经发包人和监理审核批准,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变更。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暂定含税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金额壹亿贰千伍佰陆拾玖万玖仟柒佰零叁元贰角柒分(¥小写金额125,699,703.27元)

(六)违约责任

1、若因发包人原因暂停施工超过200天或延期开工超过200天,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合同当事人就解除合同达成一致后,发包人应支付合同解除前所完成工作的价款并退还质量保证金。因解除合同给双方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

2、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情况下,发包人因特殊原因未能按约定支付工程价款,承包人应保证可连续施工60天。

3、发包人违约的其他约定: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发包人责任、义务、程序,则工期顺延,发包人不对合同计价方式作任何调整,且承包人不得因此要求任何费用补偿。

4、承包人未按时竣工承包人违约责任约定:按照本合同专用条款7.1及13.1执行。

5、承包人违约的其它约定:未履行本合同约定承包人的责任、义务,则工期不予顺延,并承担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承包人投入的人力、物力、技术、资源、工艺、措施均不应低于其投标施工组织设计中的标准,否则视为违约。

6、因承包人违约导致发包人解除本合同的,发包人扣除承包人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因承包人违约,发包人为追索对承包人的债权及为行使解除权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仲裁费、差旅费、执行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名誉损失费等)均由承包人承担。同时承包人应承担发包人重新发包工程所产生的费用。

7、承包人若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向发包人支付合同工程结算造价总额的2%的违约金并承担发包人由此产生的损失,并应无条件返修至本工程所要求达到的质量等级,经有关部门验收通过后,方可交付使用,承包人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七)争议解决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自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且承包人依据本协议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到达发包人指定账号后本协议书生效。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工程顺利建成后,公司将更有效地满足经营发展需求,助力软件研发工作深化推进,进一步提升客户技术服务的水平与品质,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同时,此举将推动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增强盈利能力,加速区域布局发展战略的落地实施。

六、风险提示

本合同生效后,其执行可能受外部宏观环境重大变化、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及项目运营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不确定性,进而可能出现合同部分内容无法按期履行或合同终止的风险。公司将严格管控项目实施计划与进度,积极推进各项事宜落实,并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25-026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镇千金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镇千金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同时,镇千金女士一并辞去其在公司控股或关联企业担任的其他职务,包括榕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榕基软件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睿大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福州榕易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本次辞职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镇千金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61,000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镇千金女士的辞职申请自其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镇千金女士承诺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规定,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镇千金女士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勤勉尽责、兢兢业业,忠实履行各项职责与义务。公司对镇千金女士为公司的付出与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00618　900908　公司简称:氯碱化工　氯碱B股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不分配不转增。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氯碱化工	600618	无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氯碱B股	90090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虞斌		陈丽华	
电话	021-22836618		021-22836618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家汇路660号		上海市徐家汇路660号	
电子信箱	yubin@shbinaay.com		Chenlihua_1@shbinaay.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799,825,019.49	11,806,481,793.26	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06,773,196.12	8,691,248,984.19	2.4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577,377,756.00	3,892,506,575.15	-8.10
利润总额	477,992,193.36	469,376,500.90	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3,001,579.22	365,839,838.79	2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1,186,407.20	363,822,839.58	2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549,713.02	268,362,608.74	73.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	4.47	增加0.5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31	0.3164	2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31	0.3164	21.06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4,1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华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59	538,805,647	0	无	0
ISHARES CORE MSCI EMERGING MARKETS ETF	境外法人	0.71	8,220,609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56	6,526,194	0	无	0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55	6,349,390	0	未知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46	5,370,897	0	未知	
孙月龙	境内自然人	0.34	3,903,201	0	无	0
SPDR Portfolio Emerging Markets ETF	境外法人	0.34	3,887,520	0	未知	
ARROWSTREET EMERGING MARKET ALPHA EXTENSION TRUST FUND	境外法人	0.30	3,483,588	0	未知	
曾家梅	境内自然人	0.29	3,337,981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6	3,030,93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18　900908　证券简称:氯碱化工　氯碱B股　公告编号:临2025-20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一一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一化工》要求,现将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售及收入实现情况

单位:万吨、万元

主要产品	2025年上半年产量	2025年上半年销量	营业收入
聚氯乙烯产品	19.578	19.008	87,770.46
烧碱	60.479	47.344	129,229.47
氯产品	96.214	63.087	106,257.89

其中:氯产品2025年1-6月的自用量为22.607万吨。

二、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2025年上半年平均售价	2024年上半年平均售价	变动比率(%)
聚氯乙烯	4,617.55	5,185.85	-10.96
烧碱	2,729.58	2,480.97	10.02
氯产品	1,668.46	1,827.59	-8.71

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不含税)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2025年上半年平均进价	2024年上半年平均进价	变动比率(%)
盐	369.08	376.42	-1.95
乙烯	6,060.69	6,463.97	-6.09
电解电	0.56	0.60	-6.67

四、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五、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18　900908　证券简称:氯碱化工　氯碱B股　公告编号:临2025-019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8月12日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5年8月22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应发表决票5张,实发表决票5张,实收表决票5张。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议案,决议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监事会检查,报告期内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没有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上海华谊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一一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通过查验上海华谊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谊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了2025年上半年华谊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在内的定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对华谊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编制了《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华谊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华谊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18　900908　证券简称:氯碱化工　氯碱B股　公告编号:临2025-018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12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5年8月22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应发表决票7张,实发表决票7张,实收表决票7张。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议案,决议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上海华谊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一一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通过查验上海华谊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谊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了2025年上半年华谊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在内的定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对华谊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编制了《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华谊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华谊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00967　公司简称:内蒙一机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内蒙一机	600967	北方创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志强		梁岩	
电话	0472-3117182		0472-3117980	
办公地址	包头市二号信箱		包头市二号信箱	
电子信箱	nmyjzqh@163.com		nmyjzqh@163.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634,820,465.73	20,032,650,303.76	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82,962,865.77	11,579,645,892.67	2.6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727,132,424.60	4,787,711,048.21	19.62
利润总额	331,096,524.76	317,475,161.26	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041,873.23	263,699,233.69	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8,196,602.52	261,683,509.01	1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253,518.89	-1,539,621,079.04	89.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2.28	增加0.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0	0.156	9.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0	0.156	9.68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9,3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45	722,471,727	0	无	0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05	206,082,950	0	未知	0
山西北方机械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7	43,767,822	0	未知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军工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99	16,772,430	0	未知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95	16,188,938	0	未知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85	14,424,233	0	未知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0.84	14,347,300	0	未知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8	9,874,432	0	未知	0
浙江瀛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瀛海韵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6	9,597,681	0	未知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9	8,108,629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北方机械控股有限公司为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构成法定的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